蓝山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4年12月15）**

2024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局认真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按照普法规划目标任务，按照任务分工，紧扣卫生健康行业主题，大力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和深入开展依法治理工作，重点做好依法执业，打击非法行医行为，努力营造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建设健康蓝山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措施和成效

**1、强化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单位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亲自部署、重大任务亲自督办，带头遵法守法。**一是**成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任第一组长，局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疾控监督股、办公室、医政股、执法局等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在疾控监督股，具体负责日常事务。**二是**完善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学法制度，在贯彻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基础上，干部职工通过自学和集中学习方式，加强对卫生健康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执法人员法律意识、依法行政意识，提升卫生健康工作行政执法水平。**三是**完善落实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开展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倒逼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法。

**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力度。一是**制定“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清单，认真落实普法责任。**二是**党组中心组发挥带头学法普法遵法作用，认真学习贯彻法治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认真学习《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将普法学习纳入法治建设内容。**三是**组织全县卫健系统干部职工每年度参加学法用法考试，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到100%。四是针对不同群体的个性、特点，利用多样化的形式，在艾滋病日、国家禁毒日、世界无烟日深入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向群众普及卫生健康法律法规。

**3、完善聘请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参与政府公开、行政执法、行政应诉、行政复议、政府合同审查等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在重大事项决策和推进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有效预防法律风险，助力执法人员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截止11月底，聘请的法律顾问为我局出庭2次，参与审核法律文书、协议书18次。

**4、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放管服”为核心，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将权力清单中所有行政权力、公共服务、其他事项全部纳入县政务中心，提高服务水平，实现了政务服务“只进一扇门”、群众“最多跑一次”，便民措施落到实处，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2024年10月县卫生健康局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为主任的案件审察委员会，负责对本局作出的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审察监管。

**5、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建设。一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执行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及时受理举报案件及行政执法投诉，坚决依法查处和纠正行政不作为、越权执法、徇私枉法等违法行为。**二是**落实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大力提升执法水平和社会满意度。**三是**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建立健全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四是**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案卷的完整性、证据的充分性、法律适用的正确性、裁量的合理性、程序的合法性文书书写的规范性进行全面自查自评。**五是**依法做好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积极组织参加《执法证》考试，新增参加《执法证》考试人员12人，均顺利通过。

**6、依法防范化解社会矛盾。一是**强化行政复议和应诉管理。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充分发挥负责人出庭应诉在化解行政争议、促进依法行政和法治建设的作用。2024年以来，卫健局出庭应诉案件2宗，负责人出庭2宗，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二是**积极应对履职情况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按照“谁行为、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行政复议答复和行政诉讼出庭应诉职责。**三是**认真办理信访事项。严格按照《信访条例》等规定办理信访案件，2024年以来，共收到信访案件15宗，所有信访件均按时办结。

**7、加强执法监管力度。**加强对医疗机构、供水、美容、泳场、学校、托幼机构的监管执法力度，全力整治行业乱象。2024年，对48所中小学校、156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134家用人单位和企业、140家医疗机构开展卫生执法监督，全年共立案查处违法行为30起，共处罚款金额17.44万元，没收违法所得2480元。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行政处罚案件审核制度有待完善；

2、法治建设宣传有待加强；

3、日常培训、执法人员执法能力有待加强。

三、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制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遵守和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日常工作重要议事日程，经常性开展警示教育和各种法律法规的学习推动广大干部职工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和普法学习考试，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行政，切实推动全县卫生健康系统依法治理。**二是**贯彻落实县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决定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主动接受县人大的依法监督，自觉将卫生健康系统的各项工作置于人大代表的监督之下，认真贯彻执行县人大及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及时办理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及其他交办事项。**三是**积极履行岗位职责和完成工作目标任务。持续深化综合医改，纵深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跨域升级，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县中心医院与永州市中心医院开展深度紧密对口帮扶合作，学科能力明显增强。全力以赴抓好基本公卫服务，药政和普惠托育服务工作在全省作经验交流发言。**四是**积极办理落实县人大代表议案。2024年，县卫健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和议案共计10 件，其中主办7件，协办3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办理任务，办理结果均达满意。

四、2025年工作打算

1.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宣传普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传染病防治法、精神卫生法、疫苗管理法、医师法、献血法、生物安全法、食品安全法、母婴保健法、职业病防治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医药法等卫生健康行业法律法规。
2. **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能力。**一是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培训；二是开展执法人员业务培训；三是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培训，提升从业人员法治意识，严守行业规范。
3. **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加强对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等单位的日常监管，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立案查处，净化全县医疗卫生环境。